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四十五次會議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
埋場監督委員會
會議資料

45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第四十五次委員會議議程

一、勘查山豬窟掩埋場工程、作業及環境品質現況。

二、宣讀本會91.4.19.第四十四次會議紀錄【詳第2、4頁】。

三、主席致詞。

四、報告事項。

(一)提報第四十四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詳第5、9頁】，請公鑒。(第四科)

(二)提報掩埋場九十一年四、五月份掩埋作業統計表【詳第10、11頁】，請公鑒。(掩埋場)

(三)提報山豬窟溪及大坑溪河川污染稽查紀錄表【詳第12、15頁】，請公鑒。(稽查大隊)

五、討論事項。

(一)提送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九十一年四、五月份環境品質監測報告，各乙份，請鑒核。

(二)提送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九十一年四、五月份沼氣污染防治工作環境噪音及振動監測報告書乙份，請鑒核。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第四十四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九十一年四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卅分

貳、地點：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會議室

參、主席：洪召集人楚璋

記錄：葉晉良

肆、出席委員、地方代表及列席單位、人員：

一、出席委員及地方代表：

洪楚璋、郭宏亮、詹炯淵、魏良才、曾四恭、張瑞福、蕭葆義、陳忠正、余岳仲

二、列席單位及人員：

程樹森、曾婉綢、楊韻燕、陳源興、梁文美、謝佩憶、陳明德、何一平、魏顯祥、高憲政、張禮祥、郭源鴻、簡吟純、黃雅琳

伍、宣讀本會第四十三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決議：洽悉備查。

陸、報告事項

一、提報第四十三次委員會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議：

(一)有關中興公司建議應於下游再設置乙口監測井以利地下水污染追蹤乙節，請康城公司研究是否可由技術層面先行探討解決，未來若不可行再考量以增設地下水監測井方式辦理，所需費用則請康城公司考量自行吸收。

(二)請中興公司及接辦本年度計畫之康城公司，將報告書摘要表異常情形未辦結案件及辦

理情形，仍持續列入下月份報告書摘要表中控管，俾利委員審議及民眾閱覽。

二、提報「配合第三垃圾衛生掩埋場闢建期程延長山豬窟掩埋場使用年限說明」，請公鑒。

決議：目前談延長使用年限還太早，俟時機成熟後再提出討論。

三、提報掩埋場九十一年二、三月份掩埋作業統計表，請公鑒。

決議：洽悉備查。

柒、討論事項

一、提送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九十一年二、三月份環境品質監測報告，請鑒核。

(一)郭委員宏亮：

1. 報告書中相片請改用彩色。

2. 二月份報告書p2-67 K應修正為k，HR應修正為Hr (HR是homogeneous generator之略)。

3. 二月份三月份附錄——品保/品管查核紀錄。

a. 表內大氣壓力部分需刪除Pa或mmHg。

b. 表內比導電度之單位 $\mu\text{mho/cm}$ 應修正為 $\mu\text{mho/cm}$ 。

(二)洪召集人楚璋

1. 報告書中p2-35到p2-37為各區降雨量統計表，南港區雨量究係偏基隆區或松山區務請查明。

2. 三月份表3.1.2-3 (p3-18—3-21) 中BOD、COD及 $\text{NH}_3\text{-N}$ 是否與季節性、降雨量變動進行分析，以瞭解是否與掩埋場污染有關。

決議：請康城公司就中興公司歷年檢測數據予以討論分析。

二、提送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九十一年二、三月份沼氣污染防治工作環境噪音及振動監測

報告書，請鑒核。

(一) 郭委員宏亮：

1. P2-6大氣壓力部分需刪除Pa或mmHg。

2. 報告書中相片請改用彩色。

決議：請可寧衛公司依委員意見辦理。

三、提送掩埋場周圍地區住戶飲用水水質檢驗結果，請鑒核。

決議：洽悉。

捌、臨時動議

程總幹事樹森提案：本委員會下次會議擬訂於91.6.21（星期五）上午九時卅分假山豬窟掩埋場會議室召開，請各位委員預留當日行程。

決議：同意辦理。（以下空白）